

线上及时便捷反映诉求 线下体验周到法治服务

浙江杭州：“全域检察e站”让检察工作更接地气



□本报记者 范跃红
通讯员 方利利

“感谢检察官对外地企业一视同仁。案子撤了，我们悬着的心也就放下了，企业可以正常经营了。”近日，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检察院通过“全域检察e站”线上告知撤案结果，广州某公司负责人这样回复。

“全域检察e站”是杭州市检察院践行“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民有所呼、我有所为”理念，采用“线上搭平台，线下建站点”模式，构建的集法律监督线索举报、群众控告申诉、涉企法律服务、特定群体保护、全民普法宣传等功能于一体的一站式检察服务平台，面向不同群体建有不同的子平台。

“期待检察机关继续打造和推出更多像‘全域检察e站’这样优秀的便民利民措施，让检察工作更接地气，更好地守护民生。”日前，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院长董志锋在杭州市检察院机关民事支持起诉工作现场会暨“特定群体检察e站”建设推进会上表示。

掌心里跑出法律监督“加速度”

“我们聚焦群众来信在途时间长、来访不便等问题，推出‘全域检察e站’这个便捷反映诉求的通道。”杭州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叶伟忠告诉记者，“全域检察e站”主要依托微信小程序，老百姓只要动动手指，足不出户就能获得“全天候”“自助式”检察服务。

据了解，自2023年8月上线至今今年6月下旬，“全域检察e站”访问量21万余次，注册人数2.9万余人，有针对性地受理各类诉求约800件，报道开头提到的案件便是其中一例。

2022年8月，河北某公司经人介绍，由广州某公司为居间方，计划以较低价格向某4S店采购一批汽车。合同签订过程中，4S店操作失误，发送了已盖章的错误高配版合同。之后，河北某公司拉杭州

某公司入伙，杭州某公司支付了部分居间费。此时，4S店将合同更正为低配版合同，但该公司又因介绍人的失误未发送给广州某公司、杭州某公司。两份合同不一致，杭州某公司提出将购车合同更正为高配版，广州某公司不同意，也不退还居间费。随后，杭州某公司报案。2022年12月，公安机关立案侦查。

“公安机关立案后，我们就感觉像背了个‘定时炸弹’，正赶上‘全域检察e站’在推广，就试着反映了情况。”广州某公司认为自身行为不构成刑事犯罪，于2023年12月底通过“全域检察e站”下设的“营商环境检察e站”提出撤案监督诉求。收到线索后，杭州市滨江区检察院第一时间通过“全域检察e站”开展网上接访，全面审查证据情况，引导公安机关进一步取证。

办案检察官审查发现广州某公司签订居间合同时具有一定履行能力，没有故意签订阴阳合同、骗取居间服务费，本案系民事纠纷，不宜作为刑事案件处理。检察机关依法监督公安机关作出撤案决定。随后，滨江区检察院将处理结果告知当事人。目前，广州某公司与杭州某公司、河北某公司的民事合同纠纷案正在法院审理中。

杭州市钱塘区检察院依托“全域检察e站”开展司法救助，通过线上办理、线上宣布，向远在四川的被害人近亲属发放司法救助金；桐庐县检察院通过“全域检察e站”获得当地某中学邀请检察官“送法进学校”的需求信息，立即派员为该校300余名学生送去精彩纷呈的法治课……“全域检察e站”打破时空限制，实现检察为民服务“零距离”。2023年11月，杭州市检察机关“全域检察e站”服务解纷工作法被评为浙江省新时代“枫桥式工作法”。

家门口开了法治服务“体验店”

今年4月18日，一场线上听证会在杭州市萧山区瓜沥镇梅林村“和梅

议事厅”举行。

这是一起发生在某企业生产车间的故意伤害案。两名职工因琐事发生肢体冲突，经过萧山区检察院组织调解，双方已达成和解协议。4月18日，萧山区检察院在瓜沥镇梅林村“和梅议事厅”举行公开听证会，就是对犯罪嫌疑人作相对不起诉处理公开听取各方意见。因犯罪嫌疑人、被害人和企业代表当天无法赶到现场，检察官和听证员通过“全域检察e站”微信小程序与他们现场连线，开展“云上”检察听证。鉴于犯罪嫌疑人没有犯罪前科、认罪态度良好、积极履行和解协议约定的赔偿义务，听证员在认真听取案件情况介绍后，一致认可检察机关相对不起诉的处理意见。

这次听证会的举办地梅林村，是“全域检察e站”下设子平台“枫桥式检察e站”的实体站点。

“我们以推广‘全域检察e站’线上平台为基础，以‘不叫不到、一叫就到、随叫随到、服务周到’为原则，统筹全市两级检察院，实地挂牌设立线下体验站点，延伸检察服务触角。”叶伟忠告诉记者，截至今年5月底，杭州市检察机关已在基层社会治理中心、重要乡镇街道、人大代表联络站、特色产业园区、驻杭部队等挂牌设立“全域检察e站”实体站点3700余家。

为规范线下站点运行，杭州市检察院以“六个一”模式推进“全域检察e站”实体站点挂牌设立工作，即挂一块牌子、公布一份海报（介绍受理范围、办事流程）、聘任一名联络员、确定一位联络员检察官、建立一个联络员微信群、开展一次主题培训，实现“解纷与服务、打击与治理、配合与制约”并重的效果。

更多子平台拓展为民“新领域”

“我是现役军人，我的合法权益受到严重侵犯，希望司法机关能帮我维权。”今年2月，军人赵彬（化名）向“全

域检察e站”发来一条求助信息。

赵彬使用的是“全域检察e站”子平台“特定群体检察e站”中的“军地协作检察e站”板块。远在外省的他不清楚法律程序，也不了解案件进展，不免忧心忡忡。收到线索后，杭州市拱墅区检察院立即对接公安机关，了解案件情况，引导侦查取证，对侵犯赵彬权利的犯罪嫌疑人李某依法批准逮捕。4月，该案移送审查起诉。

为了让赵彬安心，近日，拱墅区检察院启动“全域检察e站”中的“圆桌会议”功能，线上邀请赵彬所在部队连长及赵彬加入远程会议，高效沟通案件办理情况。“感谢你们依法维护军人合法权益，积极履职促进军地协作。”连长表示，“我们希望借助‘全域检察e站’这个平台，和检察机关在普法宣讲、法律咨询等方面开展更多合作。”

“营商环境检察e站”“枫桥式检察e站”“军地协作检察e站”，是杭州市检察院布局“全域检察e站”的新起点。该院围绕法律监督职能拓展多元领域，实现“全域检察e站”对经济社会全领域、法律监督全业务、市县两级全地域的覆盖，如走访多所在杭高校，搭建“校园检察e站”，为高校师生提供合作实习、理论研究、就业指导等方面的线上服务；整合强制报告、司法救助、校园普法等功能，搭建“未成年人检察e站”等。

“结合最高人民检察院和浙江省检察院的工作部署，立足杭州实际情况，我们推出‘检察护航’‘检护民生’‘检护法治’三个专项行动和服务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等十大检察护航项目。”全域检察e站“已成为推进这些工作的一大利器。”近日，“全域检察e站”已成功入驻杭州市民卡App。叶伟忠表示，杭州市检察机关将总结前一阶段工作成果，部署下一阶段深化举措，进一步完善“全域检察e站”线上+线下、全域+分类、检察+协同、办案+宣传、监督+治理的工作模式，全力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全域检察e站”小程序截图

月子中心可以踏实住了

“月子中心经过整改，产妇们可以踏实入住了。”近日，杭州市富阳区检察院检察官向记者介绍了该院开展月子中心规范化经营专项监督工作的情况。

今年1月，富阳区检察院“全域检察e站”收到一条群众反映的线索：“入住月子中心后，我发现他们广告中宣传的‘五星级酒店大厨’竟然连健康证都没有公示，让我怎么住得安心呢？”

调查过程中，富阳区检察院发现，涉案月子中心提供产后修复、月子餐、新生儿护理、月嫂中介等多项服务，涉及多家行政机关监管职责，因法律法规尚未明确主管部门存在监管盲区。富阳区检察院结合工商登记信息、网络平台数据等，对辖区月子中心开展“拉网式”排查，重点围绕非法诊疗、食品药品安全、消防安全等情况开展监督，发现月子中心违规开展诊疗服务、

食品从业人员健康证过期、未进行消防备案等问题线索12条。

3月6日，富阳区检察院召开月子中心规范化经营专项监督圆桌会议，检察官与相关行政机关代表、妇联代表、“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一起剖析问题原因，厘清监管职责，共商整改方案。会上，检察机关现场向3家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1份、磋商函2份，督促其依法履行监管职责。会后，行政机关立案查处问题月子中心3家。富阳区检察院还依托政协提案与检察建议“双转化”机制，协助政协委员撰写相关提案，助力行业健康发展。

结合富阳区检察院的做法，5月底，杭州市检察院在“全域检察e站”下设的“特定群体检察e站”中单独开设了“妇女权益保护e站”。

（任尔腾）

推动汽修企业危废处置规范化

“以往汽修店存在的油壶、油桶散乱堆放，含油废水四溢等问题，经过整改已得到解决。”6月5日，在“世界环境日”当天，浙江省淳安县检察院“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志愿者老罗和检察官一道对废机油整治情况进行“回头看”时，作出这样的评价。

2023年底，老罗通过“枫桥式检察e站”向淳安县检察院反映某镇一家汽修厂对日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机油收集、贮存、处置不规范，可能污染周边环境。检察官实地走访发现，该线索指向的汽修厂里开办有多家机动车维修店，这些维修店对废机油管理普遍不规范。有的店铺未设置单独区域贮存废机油，有的店铺未在废机油堆放区域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有的店铺废机油存放区域存在明显的油污渗漏。此外，位于该镇的另一家汽修服务部虽然有存放危险废物的集装箱，但有其他货物与危险废物混同存放的违法情形。

“看似不起眼的一桶废机油，实际上含有大量重金属、硫磷化合物等有害化学物质，属于不易降解的危险废物，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性等危险特性，一旦泄漏，会造成水体、大气、土壤污染，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据办案检察官介绍，淳安县检察院通过部署开展汽修行业危废处置公益诉讼专项活动，推动淳安县人大将汽修行业危废处置问题转化为人大代表建议进行督办。经过全面排查，淳安县检察院摸排线索27条，对发现的违法情形以“检察建议+诉前磋商”等方式督促相关行政机关及时整改。

2024年4月，在淳安县检察院与淳安县人大联合召开的磋商会上，相关行政机关反馈整改情况，表示已联合汽修协会召开协会主要成员专题会议，对全县汽修企业进行全面排查，现场督促整改。日前，淳安县检察院对相关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确认此前存在的问题已基本整改到位。该院还借助“全域检察e站”邀请人大代表参与线索排查、现场取证、跟进监督等办案环节，进一步推动汽修行业危废规范处置。

（余妙青）

有害化学物质，属于不易降解的危险废物，具有毒性、腐蚀性、易燃性等危险特性，一旦泄漏，会造成水体、大气、土壤污染，损害社会公共利益。”据办案检察官介绍，淳安县检察院通过部署开展汽修行业危废处置公益诉讼专项活动，推动淳安县人大将汽修行业危废处置问题转化为人大代表建议进行督办。经过全面排查，淳安县检察院摸排线索27条，对发现的违法情形以“检察建议+诉前磋商”等方式督促相关行政机关及时整改。



杭州市余杭区检察院检察官通过“检小i”电子终端向群众介绍“全域检察e站”小程序群众事项反映流程。

线上帮教不用家长来回跑

“多亏你们开发了‘未成年人检察e站’小程序，在线上就能实现帮教，督促孩子改过自新，不用我们家陪着来回跑了。”近日，小宇（化名）的爸爸对浙江省建德市检察院检察官表示。

今年1月，建德市检察院在办理一起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案件中了解到，2023年暑假，时年17岁的小宇因父母在外务工缺少管教，认识同校的小豪（化名，另案处理）后，开始结伴在网吧通宵打游戏。花光父母给的零花钱后，为获取更多游戏“资金”，二人帮助在网上结识的“上家”拨打诈骗电话，小宇非法获利1.4万余元。

考虑到小宇犯罪时是未成年人，有自首、自愿认罪认罚等情节，积极退赃退赔，本着教育、感化、挽救的方针和“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原则，2024年1月，建德市检察院依法对其作出附条件不起诉决定，设置6个月的考察期，同时对其父母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帮

助家长明晰监护责任。小宇的父母常年在外务工，为方便对小宇进行管教，决定以后将其带在身边，当时已为其办好转学手续。

异地帮教有可能吗？针对小宇异地就学的特殊情况及其自身特点，与帮教老师充分沟通后，建德市检察院利用“未成年人检察e站”制定个性化帮教方案，通过线上推送帮教课程、发送帮教任务、不定期远程视频等方式，督促小宇自觉接受帮教。检察官还通过“未成年人检察e站”平台对小宇的监护人进行线上家庭教育指导，帮助构建良好的亲子关系和家庭氛围。

“利用‘未成年人检察e站’实现异地精准帮教，不仅让涉案未成年人及其家庭避免了两地往返的不便，有利于未成年人在有父母陪伴的家庭环境中接受教育和矫正，还有助于及时掌握涉案未成年人动向，帮助其尽快回归正轨。”检察官表示。（金婷）

在线求助后，难题很快得到解决

“法院正式解除土地查封后，产权登记已经办好，相应的调解协议也履行完毕，公司又回到良性发展的轨道。”6月7日，杭州市临平区检察院检察官与辖区某房地产公司进行常态化联络，该辖区负责人向检察官报喜。

2023年11月，该房地产公司通过企业服务中心站点了解到“营商环境检察e站”，在线向临平区检察院寻求帮助：“2022年，我们公司在一起民事案件中被法院查封了一块土地。后来原告撤诉了，但被查封的土地迟迟没有解封，导致我们不能办理产权登记，影响了经营。”

经过初步研判，临平区检察院经济检察部门将该线索移送民事检察部

门进行会商，并第一时间联系房地产公司负责人核实情况。检察官走访调查了解到，该公司所涉民事案件确实已被法院裁定撤诉。此前，双方当事人已经就案件纠纷达成调解协议，但原案的财产保全未解除，导致相关土地使用权仍处于查封状态，调解协议也无法顺利履行。检察官立即与临平区法院原案审判人员及保全执行人员取得联系，沟通说明情况。2023年12月，临平区法院解除了土地查封。

“我们在线求助后，仅用半个多月，检察院就帮我们解决了难题，‘全域检察e站’为满足企业法律需求提供了实打实的便捷渠道！”该房地产公司负责人表示。（俞晶冰）



浙江省淳安县检察院检察官走访当事人了解案件情况。

检校合作打开新窗口

听检察官讲述履职故事。早在2023年11月，余杭区检察院就在杭州师范大学沈钧儒法学院设立了杭州市首家“校园检察e站”实体站点，启用了“校园检察e站”的现场连线功能。

2022年4月至7月，李某加入一个人数百人的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集团。该犯罪集团采用公司化运作模式，李某在其

中担任业务员，个人诈骗金额3万余元。办案检察官认为，李某的行为已构成诈骗罪，但到案后认罪态度诚恳，如实供述犯罪事实，已退出全部违法所得，系从犯，拟对其作相对不起诉处理。为主动接受监督，余杭区检察院决定举行公开听证会，充分听取各方意见。该院还通过“校园检察e站”实时连线杭州师范大

学沈钧儒法学院，邀请师生在线旁听，既让师生更直观地了解“校园检察e站”的功能，也警示大学生远离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听证会上，听证员经过评议，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拟不起诉意见。

“‘校园检察e站’将多媒体技术与法学理论、司法实践融合起来，是新技术在检察工作中的创造性运用，将全方位增进检校交流互动，提升高校法治人才培养质量。”在线旁听公开听证会后，杭州师范大学沈钧儒法学院院长汪红飞说。（籍妍）